



◎张海华

诗三百，提到植物130多种、动物100多种，其中涉及鸟类30多种……随手翻开《诗经》，几乎都能看到草木鸟兽之名。这一度很令我惊奇：怎么回事？古之诗人都博物学家吗？

反观现在的我们，处在科技如此昌明的时代，仿佛对一切都了如指掌，简直靠一部手机就能走天涯，可为什么我们的语言竟如此苍白，只会说“无名野花”、“不知名的鸟儿”？

后来，有幸读到了台湾陈冠学先生的《田园之秋》，再回头看《诗经》，我若有所悟。上世纪70年代初，陈冠学辞掉教职，回到故乡，晴耕雨读，以日记的形式，娓娓叙述他的田园故事。在他笔下，一草一木、一虫一鸟，无不生机盎然。先生说，他写作的目的，是为了唤起读者“对土地的关切与爱护，如斯而已”。

陈冠学先生的心，与两千几百年前的诗人的内心，若有感应。他们都生活在山林水泽之间，与荒野相融无间，方能即景即情，自鸣天籁，吟唱出不朽的诗篇。

大山雀
的博物旅行

自鸣天籁皆好音(上)

——漫谈《诗经》中的鸟儿之四

黄鸟喈喈为谁鸣

对于体型娇小而偏灰褐色的鸟儿，宁波人统一称之为“麻将”，即麻雀。确实，有很多种小鸟跟麻雀长得非常像，对于不曾仔细观察、认真分辨过的人来说，想要把它们一一区别开来，实非易事。有趣的是，在《诗经》中，有一种被反复提到的鸟，与宁波人之所谓“麻将”，可谓含义相当，这就是“黄鸟”。相关诗篇如下：

“黄鸟于飞，集于灌木，其鸣喈喈。……归宁父母。”(《周南·葛覃》)

“𪾢𪾢黄鸟，载好其音。有子七人，莫慰母心。”(《邶风·凯风》)

“交交黄鸟，止于棘。谁从穆公？子车奄息。……彼苍者天，歼我良人。”(《秦风·黄鸟》)

“黄鸟黄鸟，无集于穀，无啄我粟。此邦之人，不我肯穀。言旋言归，复我邦族。”(《小雅·黄鸟》)

“绵蛮黄鸟，止于丘阿。道之云远，我劳如何。”(《小雅·绵蛮》)

这些“黄鸟”肯定不是同一种鸟。“集于灌木，其鸣喈喈”者，似棕头鸦雀、黄雀等体色偏黄的小鸟，它们喜欢成群结队在灌木中穿行；“载好其音”者，确有可能是黑枕黄鹂之类的鸣声动听的鸟类；而“啄我粟”者，更可能是文鸟、麻雀等喜欢结伙在农田里觅食的鸟儿。

古人没有鸟类分类学的概念，分不清各种“黄鸟”之间的细微差别，这很正常，不影响诗意的传达。“黄鸟”一定是常见小鸟，因此很容易让诗人触景生情，发而为诗。《周南·葛覃》是写一个已出嫁的女子准备看望父母。回家前，她看到山谷中葛藤蔓生，鸟儿欢鸣。余冠英说：“‘黄鸟’三句借自然景物起兴，似乎与本旨无关，但也未必是全然无关，因为群鸟鸣集和家人团聚是诗人可能有的联想。”

余先生的这一说法，对于《诗经》的很多诗都适用。还是拿“黄鸟”为例，《邶风·凯风》里说，黄鸟善鸣，愉悦人心，可叹7个儿女却不能安慰母亲；《秦风·黄鸟》是说秦穆公死了，竟以子车氏的奄息等3位良士为殉，此时，在墓穴旁的黄鸟的鸣声显得颇为凄楚；《小雅·绵蛮》描述了一位行役者的心态，长途跋涉中的他，见到路边自由停栖的小鸟，一定心生羡慕。

大家都知道《诗经》的“赋、比、兴”的艺术手法。上述4首诗中的黄鸟，在诗中都起到了“兴”的作用。中国古典诗词研究的大家叶嘉莹说：兴，就是见物起兴，就是一种感发，你看到一个东西，引起你内心的一种感动，是“由物及心”的过程。黄鸟喈喈，自鸣自唱，本与人事无关，但处在不同心情中的诗人听到了，却会产生不同的感受。

不过，在《小雅·黄鸟》里，这个黄鸟就不是在起兴，而是属于“比”，即客居异乡的诗人直接把“啄我粟”的鸟儿，比作对己不善的“此邦之人”，因此心生归意。

雄雉于飞传爱意

在《诗经》里，草木鸟兽引起诗人的感发，通常具有随机性，不过也有例外。比如说，当以雉起兴的时候，往往跟爱情婚姻有关，形成一种固定搭配。

跟黄鸟一样，雉或许也是先民们最注意的鸟儿，《诗经》里有6首诗提到了它们，其中4首与爱情直接相关：

“雄雉于飞，泄泄其羽。我之怀矣，自诒伊阻。雄雉于飞，下上其音。展矣君子，实劳我心。”(《邶风·雄雉》)大意是说：雄雉鼓翼飞鸣，多么自由自在，而我所牵挂的你啊，却在外面奔波，自讨苦吃！这是女子思念在外地的丈夫之诗。

“有渰济盈，有鳩雉鸣。济盈不濡轨，雉鸣求其牡。……士如归妻，迨冰未泮。”(《邶风·匏有苦叶》)鳩(音同“咬”)是形容雉的鸣叫声，诗人以女子的口吻说：河水涨了，雌雉在鸣，它是在求雄鸟呀！你若想娶我，赶紧趁冰未封河过来吧！这里明确说“雉鸣求其牡”，就是这么直白坦率。

“雉之朝雊，尚求其雌。”(《小雅·小弁》)雊(音同“够”)，雉鸣声。这里也说雉鸣是为了求偶。

“依彼平林，有集维鶴。辰彼硕女，令德来教。式燕且誉，好尔无射。”(《小雅·车辖》)这首诗描写了一名男子前往娶亲时的欢快心情。途中，他见到漂亮的白冠长尾雉(即鶴，音同“交”)停栖在树林里，马上就联想到美丽的淑女让人爱不够。

可见，雉鸡是《诗经》里名副其实的“爱情鸟”，而且其“人气指数”排名第一。大家可能会说，排名第一的应该是雎鸠啊，“关关雎鸠，在河之洲。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。”这多有名啊！没错，雎鸠当然也是著名的“爱情鸟”，但它的“出名”，估计更多地跟《关雎》一诗为《诗经》首篇有关。

《诗经》里的“爱情鸟”还包括鸳鸯：

“鸳鸯于飞，毕之罗之。君子万年，福禄宜之。鸳鸯在梁，戢其左翼。君子万年，宜其遐福。”(《小雅·鸳鸯》)

“鸳鸯在梁，戢其左翼。之子无良，二三其德。”(《小雅·白华》)

第一首，以羽色华美且相互恩爱的鸳鸯起兴，祝福君子新婚快乐，幸福永远；第二首，同样以鸳鸯起兴，却是反其意而用之，是一名女子怨恨“二三其德”的丈夫把她抛弃了。

《诗经》里还有一处，所提到的鸟儿跟男女之爱有关：

“桑之未落，其叶沃若。于嗟鸠兮，无食桑葚。于嗟女兮，无与士耽。士之耽兮，犹可说也。女之耽兮，不可说也。”(《卫风·氓》)

诗中的女子忧伤地感叹：斑鸠啊，不要吃太多桑葚(否则你会迷醉)。女人啊，不要与男人太缠绵，男人容易脱身，可女子一旦陷入情网，就很被动啊！

(未完待续，详见下周本报“大山雀的博物旅行”专栏)



▲宁波人把跟麻雀类似的鸟统一称之为“麻将”，图为麻雀。



叶有
所思

阅读的意义

◎叶蓉

我买包有一个标准：再小也得放得下一本kindle(电子书阅读器)，这是比钱包化妆包更重要的随身物品，因为有了它，排队等桌的队伍再长也不着急，同桌吃饭的人再无聊也不要紧，休息日下雨，约的人迟到，绝不会焦躁。

其实翻开我的kindle，没有高山流水，我不爱看什么专业而又高深的书，最多的是一堆小说，有时是一些散文，仅此而已。这些故事和文字，并不能产生什么实际的效能，比如让我懂得超弦理论量子光波引力波，再或者让我学会市场营销金融经济学资金管理理财产品投资渠道，我，并没有从我看的一本本书里得到什么具有实际效用的知识和能力。百无一用，就是它们。

可是，我们做每一样事情，难道都要考虑它的实际用处吗？小时候趴在地上看蚂蚁搬家，长大后对着天空看云朵漂浮，夜市里买稀奇古怪的小玩意，下雪时跑到雪地里踩深深浅浅的坑，你问我它们到底有什么用，我也答不上来，但是下一个雨天，我还是打算去听一听雨声。我们爱一个人，也不是吃定了他就会来爱我，假如付出的深情如流水，那就让它一江春水向东流吧，总不能为此停止了追求的脚步。

阅读，本来就是为了让我们变成一座座活动的图书馆。在媒介越来越发达迅速的今天，对知识的提取，电脑比人脑更快。我们继续阅读，大概是为了让心变得丰富而柔软。那些我没有经历过的故事，没有走过的旅程，没有见过的风景，没有认识的人，都在一本本厚厚薄薄的书里。它们告诉我，我永远不是最幸运的人，也永远不是最悲惨的人，在这个茫茫的宇宙里，到处都有悲欢离合。地球的每一次自转，都有人离开；地球的每一次公转，又有人相遇，相聚离开总有时候，你不必为了你的一点点沮丧而哭泣。我们在阅读中，懂得了很多父母讲一百遍也不愿意接受的道理；我们在阅读中，坐化了跋山涉水见过人世沧桑的满怀悲悯的灵魂。这一些，才是阅读带给我们的意义，绝不能化作一分钱，却昂贵如最璀璨的钻石。

此生无法亲身体验的悲欢，和无法亲眼看到的世界，都在书里，慢慢找。



一只白腰文鸟在啄食稻谷，恰似《诗经》中所说的“啄我粟”的黄鸟。



三只棕头鸦雀在灌木丛中鸣叫，这场景很符合《诗经》中“黄鸟喈喈，集于灌木”的描述。



“于嗟鸠兮，无食桑葚。”这里的“鸠”，通常解释为斑鸠，图为珠颈斑鸠。



《诗经》中说雉鸣是为了求偶，图为在宁波西郊的田野里，一只处在发情期的雄性环颈雉在鼓翅宣示它的领地。